广东乳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韶关市云海旅游投资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报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和《广东乳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3年版）》等文件要求，广东乳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行”）认真做好关联交易管理工作。为积极应对金融市场环境变化和经营管理的需要，现将韶关市云海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向我行申请贷款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交易标的情况及关联交易概述

韶关市云海旅游投资有限公司申请我行贷款410万元，期限3年，贷款方式为担保。担保人朱家杰是乳源瑶族自治县建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建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我行主要股东，持股1545万股，持股占比9.6693%）的实际控制人，我行根据监管要求，将乳源瑶族自治县建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其实际控制人朱家杰纳入关联方管理。

二、交易对手情况

韶关市云海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5月2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232MA51PN9L5H，法定代表人：刘宁，注册资本300万元。股东为刘宁（持股70%）、冯惠娴（持股30%），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进行旅游项目、商业项目投资，游乐项目的经营及管理，旅游景区管理，旅游景区工艺品设计、销售，旅游展览服务，文化活动服务，户外活动策划，销售：办公用品、预包装食品、体育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目前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担保人朱家杰与乳源瑶族自治县建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属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2024年3月28日，本行董事会审批通过韶关市云海旅

游投资有限公司1笔贷款授信重大关联交易，金额410万元，期限3年。截至2023 年12 月末，我行资本净额41592.45 万元，进行本次关联交易后，乳源瑶族自治县建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与本行关联交易金额2810万元，占我行资本净额比例7.22%，未超过已授信额度3200万元，集中度、全部关联度等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四、定价政策

根据韶关市云海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整体情况按照相关贷款产品定价，利率定价等于同类客户。

1. 关联交易审查情况

　 2024年3月11日，本行关联交易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查，全体表决通过了韶关市云海旅游投资有限公司重大贷款授信关联交易，并向本行董事会报告。经本行董事会审批，全体与会董事表决通过了韶关市云海旅游投资有限公司重大贷款授信关联交易。

1.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本着客观、独立、审慎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与本行决策事项研究，对以上两笔贷款授信重大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意见书，未提出异议。

广东乳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